



人权理事会
第三十届会议
议程项目 9

人权理事会 2015 年 10 月 2 日通过的决议

30/16. 从夸夸其谈走向现实：关于采取具体行动消除种族主义、种族歧视、仇外心理和相关不容忍现象的全球呼吁

人权理事会，

回顾人权理事会以往所有有关反对种族主义、种族歧视、仇外心理和相关不容忍现象世界会议的全面后续行动和《德班宣言和行动纲领》的有效落实工作的决议，

又回顾大会在这方面的各项决议；强调亟需全面有效地执行这些决议，

感到关切的是，《德班宣言和行动纲领》已经通过多年，而其目标尚未实现，令人遗憾，

又感到关切的是，在此背景下，一切形式和表现的出于种族动机的仇恨事件不断增加，其中一些事件采取了伴随着以种族划线的暴力形式，

强调必须消除妨碍某些个人和群体充分参与他们所在国家的公共和政治生活的法律障碍和歧视性做法，包括无法充分行使公民权利的障碍，

1. 欢迎通过落实非洲人后裔国际十年的活动方案；¹
2. 请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以国际十年协调员的身份，向人权委员会第三十一届会议提交一份关于在国际十年框架内开展的活动方案落实情况的最新报告；
3. 促请所有尚未这样做的国家根据《德班宣言和行动纲领》第 75 段，考虑撤销对《消除一切形式种族歧视国际公约》第四条以及《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第十八条、第十九条和第二十条的保留，因为这些保留违反这些核心文件的目标和宗旨；

¹ 见大会第 69/16 号决议。



4. 吁请所有国家停止掩饰和否认种族主义、种族歧视、仇外心理和相关的不容忍现象的存在；
5. 强调必须有消除一切形式种族主义、种族歧视、仇外心理和相关的不容忍现象的政治愿意和承诺；
6. 着重指出，在上述背景下，必须在高级专员的监管下，设立一项种族平等指数；
7. 请有效落实《德班宣言和行动纲领》政府间工作组开始筹备《德班宣言和行动纲领》通过十五周年纪念活动，并就此向理事会第三十一届会议提交一份报告；
8. 请大会结合《德班宣言和行动纲领》通过十五周年，确定一个关于全面落实的主题，包括普遍批准《消除一切形式种族歧视国际公约》，撤销对该《公约》第四条的保留，根据该《公约》第十四条作出声明，以及在大会第七十一届会议高级别会议上制定专门用于彻底铲除种族主义的一切祸害的国家行动计划；
9. 请各会员国、联合国系统以及包括非政府组织在内的所有相关利益攸关方加紧努力，结合《德班宣言和行动纲领》通过十五周年的纪念活动，争取为全面落实《德班宣言和行动纲领》取得支持；
10. 决定继续处理这一重要议题。

2015年10月2日
第42次会议

[经记录表决，以32票对12票、3票弃权获得通过。表决情况如下：

赞成：

阿尔及利亚、阿根廷、孟加拉国、多民族玻利维亚国、博茨瓦纳、巴西、中国、刚果、科特迪瓦、古巴、萨尔瓦多、埃塞俄比亚、加蓬、加纳、印度、印度尼西亚、哈萨克斯坦、肯尼亚、马尔代夫、墨西哥、摩洛哥、尼日利亚、巴基斯坦、巴拉圭、卡塔尔、俄罗斯联邦、沙特阿拉伯、塞拉利昂、南非、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越南

反对：

阿尔巴尼亚、爱沙尼亚、法国、德国、爱尔兰、拉脱维亚、黑山、纳米比亚、* 荷兰、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

弃权：

日本、葡萄牙、大韩民国]

* 纳米比亚代表团后来称，表决有误，纳米比亚本打算对决议草案投赞成票。